杭州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关于做好近期新冠肺炎疫情 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

各区、县(市)和西湖风景名胜区新冠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,市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和有关工作专班:

根据 7 月 28 日国家疫情防控工作会议和省疫情防控办 紧急通知精神,现就做好近期我市疫情防控工作明确如下要 求:

- 一、加强应急联动协作。各地要强化疫情应急指挥体系建设,整合各方力量,做到职责分工清晰、扁平化运行,严格落实重点地区人员排查管控要求。
- 二、加大社区排查力度。各地、各相关部门要充分发挥 "大数据+网格化"优势,激活社区网格化管理机制,加强重 点人员主动排查,实现对南京等重点地区来杭返杭人员快速 追踪、主动排查、核酸检测、隔离观察、健康监测等措施, 做到第一时间掌握人员动态,重点人员追踪无一遗漏、核酸

检测应检尽检、落地管控应管尽管。

三、加强对重点地区人员的管控。

- 1.对南京市江宁区、南京市除江宁区外的中高风险地区、南京以外发生的关联病例存在轨迹交集的来杭返杭人员实行"14+7"健康管理措施,即14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和7天日常健康监测。集中隔离期第1、3、7、14天分别进行一次核酸检测,日常健康监测期满再进行一次核酸检测。
- 2.对南京市除江宁区外的低风险地区来杭返杭人员,查验72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,进行14天日常健康监测,在入杭返杭的第3天、第7天、第14天分别进行一次核酸检测。
- 3.对 2021 年 7 月 17 日以来具有张家界市旅居史的来杭 返杭人员进行 14 天日常健康监测,追踪当日开展一次核酸 检测,期满再进行一次核酸检测。
- 四、提高重点人群核酸检测频次。对萧山机场、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等直接接触境外人员或物品的工作人员,核酸检测频次提高到2日一次。
- 五、加快推进新冠病毒疫苗接种。要按照"条上发动、 块上实施、条块结合"原则,进一步压实疫苗接种属地责任 和行业主管责任,把疫苗接种作为加强疫情防控的关键措施, 确保 18 岁以上无禁忌症人群"应接尽接",分批次稳妥推进 18 岁以下人群的接种工作,确保完成省定任务。

六、加强本地人员出行提示。各地、各相关部门要通过 多种方式发布出行提示,引导广大市民密切关注中高风险地 区信息动态,合理安排行程,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所在设区 市(直辖市为区),不前往已有阳性病例报告的地区。暑期 旅游尽量在省内进行,暂缓出省旅游,减少出省旅游中的旅 途感染和外省感染风险。必须到外省的,务必做好个人防护。

七、保持良好卫生习惯。要求广大市民科学佩戴口罩、 勤洗手、常通风、不聚集,保持安全社交距离,使用公筷公 勺,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。出入医疗机构、养老院、机场、 车站、码头、商场等公共场所时应戴口罩,积极配合体温测 量、健康码和疫苗接种情况查验。积极主动开展爱国卫生运 动,改善环境卫生。

